



找记者上壹点

读者热线>>>

6610123

烟台隆重热烈庆祝党的百年华诞

将举办系列活动，主要有八项内容

齐鲁晚报·齐鲁壹点记者 梁莹莹

28日上午，中共烟台市委新闻发布会将在东山宾馆举行，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、市委新闻发言人于永信介绍了烟台市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重点活动安排等情况。

于永信介绍，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烟台市将围绕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这个鲜明的主题，举办系列庆祝活动，隆重热烈庆祝党的百年华诞，其中主要有8项内容。

组织收听收看庆祝大会

7月1日上午，党中央将在北京隆重举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，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。烟台市将按照中央和省委要求，组织全市各级党组织收听收看，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热潮。

举办理论研讨会和座谈会

7月上旬，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组织部等部门将联合举办“百年奋斗与烟台实践”烟台市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理论研讨会。同时，市委统战部还将和各民主党派市委会、无党派人士和市工商联，共同举办统一战线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座谈会等等。

开展“两优一先”推荐评选表彰

5月31日，全国“两优一先”拟表彰对象进行公示，烟台市4个对象进入公示范围，分别为：全国优秀共产党员拟表彰对象1人，为万华化学集团党委书记、董事长廖增太；全国优秀党务工作者拟表彰对象1人，为芝罘区毓璜顶街道大海阳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冷晓燕；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拟表彰对象2个，为烟台市奇山医院党委、山东鲁花集团党委。6月19日，全省“两优一先”拟表彰对象进行公示，烟台市77个对象进入公示范围（含差额）。在做好中央、省委表彰推荐工作的同时，市委决定，“七一”前后以市委名义表彰200名烟台市优秀共产党员、100名烟台市优秀党务工作者、200个烟台市先进基层党组织，营造共建建党百年、共创历史伟业的浓厚氛围。

举办文艺演出

28日晚七点半，烟台市在烟台大剧院举办“胶东红潮·永远跟党走”——烟台市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文艺晚会。

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

烟台市把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，按照“学史明理、学史增信、学史崇德、学史力行”目标

要求，深入感悟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光辉历程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，不断巩固深化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成果，用党史学习教育的成效进一步改善民生、进一步为群众办实事、进一步贯彻落实好新发展理念，为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汇聚强大力量。

创作推出一批文艺作品和出版物

深入挖掘红色文化资源，创作推出了电视剧《燃烧大地》《好雨知时节》、吕剧《西海地下医院》《玉皇顶起义》、音乐剧《审判日》、舞剧《地雷战》、话剧《胶东红孩子》等一批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具有较高思想艺术水平的文学、戏剧、音乐、影视、摄影、美术书画等优秀文艺作品。同时，编撰了《山东红色基因图谱（烟台卷）》《中国共产党烟台历史大事记》等一批重点出版物，即将正式出版发行；推出了党史学习教育“100”系列、礼赞建党100周年活动、“百年百城百馆——穿越时空的对话”庆祝建党100周年等融媒体产品。

组织颁发纪念章

和开展走访慰问活动

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，烟台市组织向健在的党龄达到50年、一贯表现良好、党员组织关系在烟台的5.6万余名老党员颁发“光荣在党50年”纪念章。“七一”前夕，对获得党内功勋荣誉表彰的党员、生活困难的党员、老党员、老干部和烈士遗属、因公殉职的党员干部家属，组织开展走访慰问活动。这项工作正在进行之中。

开展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

以“永远跟党走”为主题，组织“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——以实际行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”活动，开展社科专家“百人讲庆百年”党史宣传教育活动，推出“胶东红潮”庆祝建党100周年文化献礼工程，广泛开展入党宣誓、讲党课和优秀党课展播、学习宣传先进模范等各类主题突出、生动活泼的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。



6月28日上午，中共烟台市委新闻发布会举行，会上介绍了烟台市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重点活动安排等情况。

头条链接

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第二批重点项目清单公布

本报烟台6月28日讯(记者 梁莹莹) 近日，山东省公布了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第二批重点项目清单，烟台市第二批民生事项清单都有哪些主要内容？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第一批重点民生事项进展如何？6月28日，在中共烟台市委新闻发布会上，烟台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、市委新闻发言人于永信对此进行了解答。

于永信介绍，前期，根据中央和省委部署要求，聚焦群众的“急难愁盼”，市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筛选确定了烟台市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第一批90个民生事项，其中重大项目40个、重点事项50个，5月31日已经召开新闻发布会进行了发布。从6月份调度情况看，目前这90个事项均按计划有序推进。其中，3个事项已提前完成年度任务目标，分别是：出台《烟台市各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标准化建设三年行动方案》、出台《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》、将城乡低保对象等9类困难群体救助保障标准再提高10%左右。7个事项整体推进速度超过计划安排，分别是：新增公办幼儿园100所；新增省内异地联网结算医疗机构134家、异地联网定点医药机构3600家；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造；打造14处高品质青年驿站；深入开展集中治理重复信访、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；年度对38000家餐饮服务单位开展餐饮具清洗消毒专项整治；举办庆祝建党100周年主题“五个百家”系列活动。

近日，山东省印发了《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有关工作安排》，确定了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第二批重点民生项目清单。为全面落实省委要求，结合烟台市实际，进一步筛选确定了烟台市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第二批19项重点民生事项清单，正在推进落实。包括：1.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和公益性安葬(放)设施建设；2.进一步提升集中供暖覆盖；3.推进补贴政策

落地和“交房即办证”；4.开展安心乘梯守护行动；5.开展“护苗助老”关爱行动；6.开展城乡社区青年融入行动；7.开展百家卫生院大提升行动；8.开展“千名医护下基层”活动；9.开展中医药推广活动；10.推进养老保险参保扩面和服务优化工作；11.改善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工作；12.推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；13.打造个人和企业全生命周期“电子卡包”；14.推出惠民利企大数据创新应用；15.提高便民数字基础设施覆盖；16.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；17.深化农资打假专项治理；18.开展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执法行动；19.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。

“下一步，我们将继续实行‘月调度、月亮牌、月通报’制度，对这两批民生事项进行督导调度，对月度进展情况进行‘蓝黄红’亮牌通报，并采取‘四不两直’方式实地查验，确保每个事项都能顺利推进、按期完成、早见成效。”于永信说。

烟台将隆重表彰500个先进集体和个人

本报烟台6月28日讯(记者 梁莹莹) 近日，烟台市“两优一先”表彰初步对象名单已经公示，经烟台市委常委会集体研究，决定对500个先进集体和个人进行表彰。齐鲁晚报·齐鲁壹点记者从6月28日举行的中共烟台市委新闻发布会获悉，“七一”前后，烟台市委将召开会议，对200名烟台市优秀共产党员、100名烟台市优秀党务工作者、200个烟台市先进基层党组织进行隆重表彰。

“这次受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，是全市2.3万个基层党组织和57万名共产党员的优秀代表。”发布会上，烟台市委组织部有关负责同志介绍，一名优秀共产党员就是一面闪光的旗帜，一个先进基层党组织就是一个坚强的战斗堡垒。通过表彰先进，充分展示他们在各条战线、各个行业埋头苦干、创先争优所取得的优异成绩，充分彰显他们信念坚定、为民服务的政治品格，充分展现他们

勇于担当、甘于奉献的价值追求，进一步激励广大党员干部见贤思齐、对标赶超，攻坚克难、担当作为，奋力扛起“打头阵、当先锋、上层次”的重担，为建设新时代现代化强市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发布会现场，烟台市委组织部有关负责同志还介绍了烟台市组织开展“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”相关活动的情况。据悉，目前，正在有序开展4项工作。